

一个女权主义者的文学形象 ——评乔叟笔下的巴斯妇

高嘉正, 高菁

(上海对外经贸大学 外语学院, 上海 201620)

摘要: 从女权主义批评的视角,就乔叟笔下的巴斯妇形象,由其女性主义婚姻观、争取妇女社会权益及强调女性家庭地位三方面进行讨论,分析其展示的女权主义特色,继而进一步探讨造就巴斯妇女权主义者的历史、社会及性格诸因素,并因此得出结论,认为这一女权主义者的文学形象,乃是乔叟所持的人文主义思想的产物。

关键词: 乔叟; 巴斯妇; 女权主义; 文学形象; 人文主义

中图分类号: I 106.4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9-895X(2013)03-0245-05

Literary Image of a Feminist ——Comment on the Woman of Bath Portrayed by Chaucer

Gao Jiazheng, Gao Jing

(School of Foreign Languages, Shanghai University of International Business and Economics, Shanghai 201620, China)

Abstract: This paper is intended,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feminist criticism, to analyze the feminist features displayed by the Woman of Bath, a literary image portrayed by Chaucer, in the three aspects of her stand, that is, her feminist concept of marriage, her striving for women's social rights and her emphasis on women's position in their families, then go further to explore the factors that lead the Woman of Bath to a feminist from the history and society of her time as well as her own character, and finally draw the conclusion that this literary image of a feminist is actually the product of Chaucer's humanist thought.

Key words: Geoffrey Chaucer; the Woman of Bath; feminism; literary image; humanism

“英国诗歌之父”杰佛利·乔叟(Geoffrey Chaucer, 1340—1400)的杰作《坎特伯雷故事集》(*The Canterbury Tales*),是一部久享盛誉的传世之作。诗人以他那丰富的阅历、敏锐的眼光和生动的笔触,刻画了当时社会各阶层形形色色的人物形象,轮廓鲜明,意态逼真,从而深刻地反映了14世纪末叶英国的社会风貌。在他精心塑造的29位前往坎特伯雷朝圣的香客中,有一个超然不群、桀骜不驯的女性,语出惊人,振聋发聩,给人印象极深。她便

是试图与男性世界作一较量的巴斯妇。

读到巴斯妇其人以及她所讲述的故事时,人们未尝会觉得她过于狂妄、泼辣、任性、狡黠,其中不乏令人喷饭捧腹之处。不过,调笑之余,掩卷静思,人们不难发现,她竟是个性格独特、胆略过人的女性,她那惊人之语及乖戾之举无非是对世俗偏见的反抗,对封建意识的挑战。诚然,在描写该人物时,乔叟的笔端亦夹杂些微的揶揄和讥讽。也许诗人未能完全免俗,尚有迎合男性读者之意,也许他只是兴

收稿日期: 2013-06-18

作者简介: 高嘉正(1946-),男,教授。研究方向: 英国文学、英汉互译、中英文学比较。E-mail: luyonghuai@126.com

之所至,以图增添几分诙谐和幽默而已^[1]。但无论如何,一个女权主义者的文学形象,确从诗人的笔下跃然而出,有血有肉,栩栩如生。

一、14世纪英国妇女的生活状况及其受制原因

在14世纪的英国,随着手工业的不断发展及国内交换、国外贸易的日益兴盛,新兴的资产阶级开始形成。封建主义渐趋瓦解,资本主义的最初因素也渗透到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然而,中世纪封建主义的思想堡垒却依然坚守着自己的阵地,与新思想作顽固的抗争;形形色色的封建主义意识,仍占据着人们的心灵,不可能瞬息间消亡。毋庸置疑,那种约束妇女、鄙薄妇女、仇视妇女的封建观念,在以男子为中心的封建社会末期,还具有强大的影响力。贵族地主阶级的男子随意寻花问柳,偷香窃玉,甚至逞性妄为,强暴民女,但教训起女子来却道貌岸然,惺惺作态。他们借助封建禁欲主义的说教,要求女子像圣徒一般,自守惟谨,身心贞洁,谦和节制,贤淑娴静,其姿态言行,悉如圣贤遗训。有些男子恣意取乐,毫无节制,却反污“红颜是男人的祸水”。他们还把妻子比作吃树的虫,蚕食她的丈夫,将他整个儿啃个干净。男人无能,或险遭厄运,亦可归咎于妇人,声称皆由女人多嘴造成,因为“妇人的话是害人的”。妇女终其一生,应该俯首贴耳,惟命是从,服侍丈夫,生男育女。香客之一、自视甚高的牛津学者认为这是最幸福的家庭。

当时的许多妇女,基于封建主义思想的毒害,或慑于大男子主义者们的淫威,既缺乏正确的人生观,不认识自身的价值,也没有正视现实,改变自身处境的勇气。一些妇女深受禁欲主义的影响,洁身自好,志守贞洁,或看破红尘,遁入空门,服侍上帝,夜伴青灯;或空守闺门,待老家中,偶遇不测,以死殉节。另有一些妇女则与此相反,迫于家境贫寒,或自甘沉沦,在富贵之家或街头巷尾充当歌女、舞女、妓女,受人驱使,供人取乐。更有甚者,竟将自己的身体当作商品。在船夫所讲的故事里,那位风流的商人妻为了得到一百法郎的花费,不惜委身于修道僧约翰。殊不知那一百法郎,原是修道僧从商人那儿借来的,送到她手里,算是物归原主了。当商人经商回家问及此事时,其妻理直气壮,大言不惭地说:“我都可以逐日还你的”,“我这身子已经全部抵押给你了,

我尽可在床上还清你这笔债”^[2]。当然,这种自轻自贱到把自己视作商品的妇女毕竟不很普遍,大多数为人之妻的女子都愿做逆来顺受的好妻子。她们之所以如此,除头脑中根深蒂固的封建意识外,缺乏文化素养及没有经济地位亦是十分重要的原因。

在妇女问题上,我们可不能忽视宗教、传统、传说对人们思想的巨大影响。据《圣经》所载,女人在创世之初就暴露出明显的弱点。作为人母之祖的夏娃,生性脆弱,极慕虚荣,经不起魔鬼撒旦变成的蛇的诱惑,贸然偷食禁果,而且唆使其夫亚当亦行偷食。其结果呢,他俩双双被上帝逐出伊甸乐园,贬到尘世受终身劳苦之累^[3]。可见,女人是愚蠢的,女人的话是不可信的。此外,女人还被证明具有种种不可一一尽书的劣性,如背信弃义,心狠手辣,荒淫纵欲等等。《圣经》中大力士参孙的故事颇为触目惊心。参孙的情妇大利拉暗中通敌,在参孙熟睡之时剪了他威力所赖的头发,结果他被非利士人掳去,挖掉双眼,罚做劳役^[4]。希腊神话中的大力士黑勾利斯,也吃了他的情妇台恩尼拉的亏,他穿了她送的毒衣后不得不自焚身死。还有传说克丽德纳丝脱拉因淫火攻心而杀害亲夫,丽维亚和露西利亚都谋害了丈夫,一个为了恨,一个为了爱。鉴于此,女人确实不应该享受什么权利,而应置于男子们的绝对统治之下。而且,据《圣经》所载,女人也只能是男人的附庸,因为女人本来就是男人的一根肋骨做成的;上帝制造她的目的也是为了让男人有个伴,不至在伊甸园中穷极无聊。那么,什么是女人的幸福?牛津学者的故事披露一个秘诀:女人的绝对驯服便是幸福。国王(应是侯爵)窝尔忒娶了农家姑娘格丽西达,她不仅天生丽质,而且贤淑明理。婚后,窝尔忒用种种惨不忍睹的苛刻手段考验她的“忍耐”,而她真能忍受一切,顺从一切,像小羊一样任其处置,神情自若,谨慎从事,对丈夫忠贞不渝。据说她最后获得了真正的“幸福”,连她的老父亦沾了光。这类传说也像无形的枷锁,束缚着广大妇女那本已僵化了的思想^[2]。

二、巴斯妇体现的女权主义特色种种

14世纪的英国已非封建主义的全盛时期,瓦特·泰勒领导的农民起义猛烈地动摇了封建主义的社会基础,约翰·威克利夫及约翰·波尔等倡导的宗教改革亦有力地冲击着封建主义的思想堡垒。资产阶级的形成,人文主义思想的传入,打破了

中世纪万马齐喑的沉闷局面。14世纪后半期,英国出现了前所未有的文学兴盛时期,诸如乔叟、朗格兰、哥瓦等著名作家和诗人脱颖而出,一批卓越的艺术作品在英国文学史上树起了丰碑。其实,14世纪可看作是英国文艺复兴初显端倪的前期^[5]。乔叟,则是中世纪的最后一位诗人,又是新时代的最初一位诗人,其之于英国,犹如但丁之于意大利。《坎特伯雷故事集》洋溢着乔叟的人文主义思想,具有揭露宗教、反对封建专制的积极作用,同时也展示了新兴资产阶级的精神面貌。巴斯妇则是一位立场鲜明的资产阶级代表人物的形象,她为反对封建专制、争取妇女权益道出了时代的最强音。

巴斯妇言论中最突出的是妇女的婚姻问题。她说她并不反对守贞,并承认贞洁和诚心的节欲都是很高尚的美德;但那是志趣高远的人的追求和实践,她却不是其中的一个,她愿将生命之花奉献于婚姻中的动作和果实。她很清楚,圣徒是贞洁的,而且圣徒们也希望每个人以他们为榜样,尤望女子守身不嫁。可是,那不过是一种规劝,绝非某种律令。上帝何曾禁止人们结婚,圣徒们也提不出什么戒律。因此,巴斯妇认为,她有嫁人的自由,不必忸怩羞怯;她的配偶死了,她还可以改嫁,不怕人家指责取笑。况且,据经典所示,上帝曾命令人们滋长生育,可是“假如不下种子,处女又何由得生呢?”某种经典还说得明白,成年的男子应该离开父母而就其妻,此亦应顺天意,符合人性。那些强调贞洁、主张女子守贞的人可以躬行其说,但不必苛求于他人。巴斯妇十分坦率,进一步指出婚姻是为了两个目的,一是生育,二是取乐。她说:“为妻的工具我必依上帝所赐而尽量利用。我若矫情作态,愿上帝给我愁苦!”巴斯妇的婚姻观,虽然有点儿纵欲主义的倾向,但有力地抨击了中世纪以来那种悖于天理、违背人性的禁欲主义思想。

巴斯妇尤着眼于妇女的社会地位问题。她反对歧视妇女,争取妇女权益,勇敢坚定,甚至达到矫枉过正的地步。她本身就颇具资产阶级新型女性的风姿,在男子中间毫无怯意,信心十足,举止大方,谈笑自若,真是巾帼不让须眉。在她的教区,她是个极有脸面的人物,捐献总是走在第一个;谁要是抢在她的前面,不管是哪一位体面的绅士,她都会不顾情面地大发脾气。在去坎特伯雷的途中,“她溜着马骑得挺稳”,“在人群中她很能谈笑”,还能抓准时机讲述一个隐藏自己的观点的故事,故事之前毫不掩饰地将自己的婚姻经历和盘托出。在开场语中,巴斯

妇不仅表达了她的婚姻观,而且为妇女的再婚权利奋力辩驳。耶稣在井边责备一个撒玛利亚妇人已经嫁了五个丈夫,并说那第五个并不是她的丈夫。巴斯妇却并不以此为然,因为她知道,许多圣人都有几个妻妾。亚伯拉罕和雅各都是圣人,但他们都有两个以上的妻子;所罗门先生是个贤明的国王,他也不只有一个妻子。那么,“为什么那第五个不是撒玛利亚妇人的丈夫呢?她应该和几个人结婚呢?”上帝没有规定确切的数字,只令妇女们滋长生育。因此,她大胆地说,她愿以圣人和贤王为榜样,接受更多的滋润机会。在她故事中提出的“女人的最大欲望究竟是什么”,则更强烈地体现了巴斯妇的观点。故事讲述亚瑟王时期的一位轻狂的武士,在河边玷辱了一个孤身独行的少女,按律当斩,但在王室贵妇的求情下,亚瑟王赦了他的死罪,交给王后处置。王后以他的性命为抵押,要他能说出“女人的最大欲望究竟是什么”,并令他外出采访,在十二个月零一天之内找到一个满意的答案。他风餐露宿,走遍四海,未能获得一致性的意见。最后,他在林边遇见一个丑陋无比的老妪,是她帮助他解决了这一难题。原来,“这世界上所有的女子最愿能控制得住她们的丈夫或情侣,做他们的主宰”,这便是女子的最大欲望。庭上包括王后在内的已嫁或未嫁的女人,都对这一答案甚感满意,无一站出来反对,那武士也就此得到赦免。妇女要平等,妇女要作主,这一答案说出了以巴斯妇为代表的当时众多妇女的心声。

妇女在家庭中的地位,也是巴斯妇奋起力争的论题之一。巴斯妇结过五次婚,其为妻经验之丰富自不必说。她对夫妻之间关系的诸多宏论,主要涉及妻子如何反抗丈夫、制服丈夫和驾驭丈夫。据巴斯妇说,男人娶妻,是为了获得自己追逐的猎物,使之成为驯服的工具。当然,巴斯妇是不吃那一套的。她首先反对的是丈夫的管束,她说:“男子如果专事留心我们的行踪,我们决不会爱他,我们愿意自由。”碰到阻止她行动的丈夫,她会略施小计,予以抵制,或先声夺人,雷霆相加,压倒丈夫的气焰,明辩自己的清白;或以攻为守,出奇制胜,声称她之外出,全是为了窥视他的行迹,以免他在外拈花惹草,既击中对方的心病,又赢得了他的爱。巴斯妇无拘无束,我行我素,还不无得意地说:“你窥探我有什么用呢?即使你请了阿格斯,百眼看守着我,可是非我心所愿,他决难于看守得住,我还可设法蒙蔽他呢。”巴斯妇在共同财产的支配权上,也要争她那应有的一份,绝不让丈夫独个儿为所欲为。“为什么你

把箱子钥匙藏起来不给我知道?天晓得,你的那些东西,同时也是我的!为什么你要欺骗一家的主妇?”这体现了资产阶级新女性自发的财产意识,她们不愿做丈夫的附庸,她要争取自己的财产所有权和支配权。结果,随着五个丈夫一个个地离她而去另一个世界,他们的财产都落到她手里,那是巴斯妇甚感自豪的事。巴斯妇最不能容忍的,莫过于丈夫对妻子的污辱。她第五个丈夫是个牛津学员,虽饱读经书,但轻狂无知,试图驯服她,迫使她就范,时而肆意污辱女性,时而对她拳脚相加。他有不少经典书籍,书中不乏污蔑女性、丑化女性、攻击女性的故事,他日夜玩赏,乐此不疲,还要不厌其烦地讲给她听,以达到羞辱她的目的。有一次巴斯妇痛恨之极,不禁火冒三丈,猛地抢过书来,撕掉三页,并一拳击中丈夫的脸。她立即遭到丈夫的毒打,被打得晕了过去。这下,那年轻的丈夫可慌了,跪在地上求饶,终于屈服于她。资产阶级新女性那不畏夫权的自尊自强,在巴斯妇身上可略见一斑。在巴斯妇讲述的故事的末尾,那位亚瑟王的骑士被迫娶他的救命恩人老嫗为妻;婚后,他面对他那又老又丑又微贱的妻子,满腹忧伤,郁郁寡欢,长叹短吁,夜不成眠。妻子知道他的心思,说道,只消他好好待她,事情在三天之内尚可补救。接着,她问他,他要她丑老而忠顺呢,还是要她娇艳而违拗?二者选择其一。事至如今,武士倒也明智,说道:“我的夫人,我的爱,我的好妻子,我把我自己交托给你,听你的调遣;请你决定,只看哪一种于你最为合适,最为正当。”妻子就此获得了对他的主宰之权,于是答应他“两者同时做到”,一下变得“又美丽,又温顺”。这个故事的寓意十分明了:丈夫服从妻子的家庭最幸福,驯顺的丈夫能得到希求的一切。

史书经典充斥着歪曲、污蔑、攻击妇女的种种传说和故事,目光犀利的巴斯妇就此提出了“谁画狮子”的问题。在人类的绘画中,狮子都是驯服地蹲伏在人类的脚下,人类显得那么的伟大,而狮子则变得如此的卑下。如果狮子会画画,那情况又会怎么样呢?画中的人类肯定会在狮子的利爪下殒命不已。古来的史书典籍都是由男子写的,他们尽可以随心所欲地歪曲、丑化和污辱妇女。功勋业绩均由男子所建,世上的好事都让男子占尽。一切坏事常有女子的份,昏君必有妖后,误国之君总有失德之妇,男子往往将历史的罪责归咎于女子,转嫁到她们那纤弱的肩膀上。男子间挑起战争,攻城掠地,互相残杀,白骨遍野,偏要说由红颜惹起。男子耽于女

色,寻欢作乐,荒淫无耻,却说挡不住女色的引诱。所谓“女祸”,实质上是狡猾的男子推卸责任的卑鄙伎俩^[6]。真如巴斯妇所说:“要书生来称扬妇女是不可能的。”在中世纪的封建社会里,妇女深受种种压迫,没有权势,没有地位,也没有接受教育的权利,有口难辩,只得任人说短长,蒙受千百年不白之冤。要是由女子取代男子,情况准会截然不同。试看巴斯妇的一句话:“天哪,假若史乘由女子编述,像教士们保藏在经堂里的那样多,她们所写的男子的罪恶,恐怕所有亚当的子孙,都还偿不清呢。”“谁画狮子”的问题,愤怒地控诉了中世纪封建主义的男性世界对女性的歪曲、丑化和污蔑,同时对千百年来女性所蒙的不白之冤作了最令人信服的辩解。这是巴斯妇过人的高明之处,体现了乔叟那冲破封建主义桎梏的人文主义思想。由乔叟笔下产生的一个女权主义形象,刻画得如此高大,对后世女权主义者不无借鉴意义。

三、造就巴斯妇女权主义者的诸种因素

乔叟塑造巴斯妇的形象,不是没有依据的,巴斯妇乃是当时新兴资产阶级新女性的典型。作为织工的巴斯妇,正如方重先生所说,在英国西部纺织区内不难寻觅;而作为女权主义者的巴斯妇,其成长亦有天然的土壤。笔者试图从历史、社会及个性三个方面探索形成巴斯妇其人的因素。

从历史的角度看,时至14世纪后期,英国已形成了新兴的资产阶级,巴斯妇便是新兴资产阶级的一员。她本身是一个技艺精湛的织工,“她善织布,简直超过了伊普勒和根特的技能”。伊普勒和根特系比利时的两个著名的纺织中心,诗人形容巴斯妇的织布技能简直超过那儿的织工,而且“煞有作为”,虽有夸张之意,但也充分说明她绝非等闲之辈,定是巴斯地区纺织界的出类拔萃的人物。她很可能本来就是一个作坊主的女儿,女承父业成为作坊主;即使以普通织工起家,凭她的才能人到中年也应是一个有所建树的作坊主。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纺织业的日益发展必然给她带来丰厚的利润,使她事业亨通,身价百倍。美国学者迈克尔·M·希恩(Michael M. Sheehan)指出:那时市民阶层的势力正在不断壮大,从事纺织业的巴斯妇当然属于这个阶层,而且居于这个阶层的上层。根据他的判断,

巴斯妇无疑是新兴资产阶级的成员。乔叟对她的外貌和举止的描写,亦颇合她的身份。“她一脸傲态,皮肤洁净红润”,“在她的教区中,任何人都不让走在她前面去捐献,否则她就不顾情面要大发脾气。”资产阶级在经济上的蒸蒸日上,自然会导致它对政治权力的追求。而身为女性的巴斯妇,首先感觉到的必然是妇女的地位问题。巴斯妇之所以成为女权主义者,确实有其深刻的历史原因。

从社会的角度看,巴斯妇那丰富的阅历,使她卓尔不群,胆识过人。当时,新兴的资产阶级充满朝气,富有进取精神,活跃在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不甘寂寞的巴斯妇亦不会整日守着产业,活动范围仅限于巴斯地区;她会以资产阶级头面人物的姿态参加各种政治性或宗教性的社会性活动,增进见识,扩大眼界。“耶路撒冷她去过三次;渡过大川巨流也不在少数;朝拜过部罗涅和罗马的教堂;还到了加里西亚的散地牙哥和科隆。”随香客们一起去坎特伯雷,也是一次挺有意义的朝圣活动。巴斯妇的足迹遍及欧亚,广泛接触社会,熟悉世态炎凉,对于广大妇女的处境,也会有十分深刻的了解。同为女性的巴斯妇,自然会对中世纪封建主义专制感到强烈的愤懑。巴斯妇自己结过五次婚,虽有幸福的回忆,亦有痛苦的往事。她曾遭受某些丈夫的无端的辱骂、凶狠的毒打,亲身的经历会使她对封建的大男子主义产生极度的反感。当时,社会也不似封建主义前期那么黑暗封闭,资产阶级的新女性多少已争得一点活动和说话的权利。所有这些,都是巴斯妇成为女权主义者的社会因素。

巴斯妇的个性具有反抗精神。她曾经说过:“无疑的,我的情肠属维娜丝(金星),我的心田属马尔斯(火星)。维娜丝使我放荡,马尔斯使我坚忍;我出生时火星高照金牛宫座。……同时我的脸上和腰间都印有马尔斯的胎记。”凡是懂得一点西方文化的人都知道,马尔斯(Mars)是罗马神话中的战神,相当于希腊神话中的阿瑞斯(Ares),代表勇敢、坚忍、好战、胜利。在某些神话和传奇故事里,两军对峙,或两雄相争,只要马尔斯暗助其中一方,另一方必败无疑。不管巴斯妇出生时是否真的火星高照,也不管她脸上和腰间是否真的印有马尔斯的胎记,她一生所崇尚的确是马尔斯。她“一脸傲态”,可见其凛然不可犯;她在教区里抢先捐献,可见其不甘为人后;她与数位丈夫的较量,可见其气盛而善斗;她讲述亚瑟王的骑士顺从妻子的故事,可见其志在驯须眉。那么,对于当时社会上存在的污辱

和压迫女性的封建主义思想和习俗,桀骜不驯的巴斯妇也当然绝不会容忍,必然会站起来抵制和反抗。她那具有反抗精神的个性亦是其之所以成为女权主义者的原因之一。

四、结束语

毋庸讳言,作为女权主义者的巴斯妇,并非一个十分完美的人物形象。她身上存在着若干显而易见的缺点,有的还颇为人非议。例如:她在斗争中一味好胜,易走极端,往往矫枉过正;在与其丈夫们的周旋中她又工于心计,巧设陷阱,诡计多端,似有不择手段之嫌。而最突出的缺点乃是她在大胆直率中暴露出来的纵欲主义倾向。在讲述她自身的经历时,她多次涉及两性关系,并直言不讳地说:“我生性轻薄,……我有的是圣维娜斯的胎记。……我的丈夫们都说,我有一个最好的宝贝。”当然,巴斯妇的这种倾向,亦即是诗人乔叟所具的纵欲主义倾向的自然流露。乔叟与对其深有影响的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作家薄加丘确有共同之处,他俩都在自己的代表作中不加节制地表现性爱。也许,描写男欢女爱,体现世俗生活的幸福,是对中世纪以来一直禁锢人们思想的封建主义、特别是禁欲主义的有力冲击。

但是,巴斯妇的上述缺点,并不损害她的总体形象,即所谓瑕不掩瑜。她高大、挺拔、丰满,一个女权主义者的文学形象,不仅根植于乔叟的故事集中,而且活跃在广大读者的脑海之中。她已经、正在、而且将会进一步对世界女权主义运动产生影响。

参考文献:

- [1] 王佐良,何其莘. 五卷本英国文学史[M].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6.
- [2] 杰弗利·乔叟. 坎特伯雷故事集[M]. 方重,译. 上海: 上海文艺出版社,1959.
- [3] Bressler C E. Literary Criticism: An Introduction to Theory and Practice [M]. Beijing: Pearson Education Asia Limited and Higher Education Press,2004.
- [4] James K. The Holy Bible [M]. King James Version. New York: The Random House Publishing Group, 1991.
- [5] Andrew M. Critical Essays On Chaucer's Canterbury Tales[M]. Berkshire: Open University Press,1991.
- [6] 朱立元. 当代西方文艺理论[M]. 第二版. 上海: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